

臺北市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

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學金申請表

校名：臺北市私立開平餐飲職業學校

申請人姓名	
性 別	
出生年月日	
戶 籍 地 址	
德 行 成 績	無
學 業 總 平 均	
申請人：	(簽章)
家長或監護人：	(簽章)
學校審查意見：	
☐ 審查通過	
☐ 不予通過	
理由： ☐ 未設籍本市 ☐ 領有其他獎學金 ☐ 成績未達標準 ☐ 逾期申請 ☐ 文件未備齊 ☐ 其他_____	

注意事項：

1. 本獎學金申請依據「臺北市公私立中等學校優秀學生獎學金發給要點」辦理。
2. 申請資格：
 - 2.1 設籍於臺北市
 - 2.2 未領有其他獎學金
 - 2.3 學業成績在 80 分以上。
 - 2.4 日常生活表現優良
3. 本獎學金名額：日間部一年級 20 名，二年級 11 名，三年級 10 名。每名獎金新台幣 1,000 元整。
4. 請於 107 年 3 月 15 日（四）前，填妥「申請表」並備齊「戶口名簿影本」與「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單影本」，影本須清晰，連同申請書一起裝訂於左上角，繳交聯合服務室一，逾期不予受理。